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BERIAN MIN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第1(A)項、第1(B)項及第1(C)項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亦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第2項決議案，並無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通過。

茲提述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認購股份；及(2)更新現有一般授權。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第1(A)項、第1(B)項及第1(C)項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會亦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之第2項決議案，並無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已發行424,442,763股股份。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或獨立股東(視情況而定)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

就第1(A)項及第1(B)項決議案而言，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相關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而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股份數目為424,442,763股股份。

* 僅供識別

誠如通函所述，Keystone (於11,000,000股股份 (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2.59%) 中擁有權益) 須就第1(C)項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彼已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1(C)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413,442,763股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7.41%)。除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1(C)項決議案放棄投票。

亦如通函所述，非執行董事彭靄華先生及其聯繫人士 (於175,000股股份 (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0.04%) 中擁有權益) 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林吳爽先生及其聯繫人士Goldwyn Management Limited (於11,400,000股股份 (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2.69%) 中擁有權益)，須就第2項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彼等已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2項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412,867,763股股份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7.27%)。除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且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2項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監票人。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數目 (%)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Wonang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包括但不限於據此向Wonang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136,904,160 (59.11%)	94,700,000 (40.89%)	231,604,160
	(B) 批准Kim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包括但不限於據此向Kim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136,904,160 (59.11%)	94,700,000 (40.89%)	231,604,160
	(C) 批准Keystone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包括但不限於據此向Keystone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136,904,160 (59.11%)	94,700,000 (40.89%)	231,604,160
2.	批准更新現有一般授權 (定義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之通函) 及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不超過於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83,312,050 (37.83%)	136,892,110 (62.17%)	220,204,160

附註：有關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有關決議案的全文，請參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50%投票均贊成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第1(A)項、第1(B)項及第1(C)項各項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超過50%投票均反對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第2項決議案，因此，該決議案並無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昊爽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昊爽先生及崔竣豪先生，非執行董事彭靄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o Min Je先生、劉瑞源先生、譚德華先生及楊予穎先生。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siberian.todayir.com>。